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于2021年2月1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关于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1年2月4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坚强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投票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制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名任大龙先生、余学军先生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上述董事增选后，公司董事会成员由7名增加至9名，其中非独立董事6人，独立董事3人，公司董事会成员中独立董事人数不少于董事总人数的1/3，且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独立董事需对该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日披露的《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选公司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治理需要，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7 人增加至 9 人，同时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确保《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其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形如下：

1. 《公司章程》

序号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1	<p>第二条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由博爱新开源制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p> <p>公司在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注册号为 41082210000178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p>	<p>第二条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由博爱新开源制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p> <p>公司在焦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80074921334XW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p>
2	<p>第五十六条 *****</p> <p>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或其他方式的，应当在股东大会通知中明确载明网络或其他方式的表决时间及表决程序。股东大会网络或其他方式投票的开始时间，不得早于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并不得迟于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30，其结束时间不得早于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p>	<p>第五十六条 *****</p> <p>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或其他方式的，应当在股东大会通知中明确载明网络或其他方式的表决时间及表决程序。股东大会网络或其他方式投票的开始时间，不得早于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其结束时间不得早于现场股东大会当日下午 3:00。</p> <p>*****</p>

	3:00。 *****	
3	<p>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2 人，独立董事 3 人。</p> <p>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p>	<p>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副董事长 2 人，独立董事 3 人。</p> <p>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p>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序号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1	<p>第十五条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包括独立董事三名，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两人。</p>	<p>第十五条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包括独立董事三名，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两人。</p>

3.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序号	修订前条款	修订后条款
1	<p>第十七条 *****</p> <p>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或其他方式的，应当在股东大会通知中明确载明网络或其他方式的表决时间及表决程序。股东大会网络或其他方式投票的开始</p>	<p>第十七条 *****</p> <p>股东大会采用网络或其他方式的，应当在股东大会通知中明确载明网络或其他方式的表决时间及表决程序。股东大会网络或其他方式投票的开始时间，不得</p>

	<p>时间，不得早于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并不得迟于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30，其结束时间不得早于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p>	<p>早于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 9:15，其结束时间不得早于现场股东大会当日下午 3:00。</p>
--	---	--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日披露的《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部分条款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通过现场会议及网络投票方式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关于增选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等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日披露的《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博爱新开源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4日

附件：

任大龙，男，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工学学士。2000 年至 2006 年，就职于北京华美杰润石油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06 年创立武汉阿尔医疗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并担任董事长，现任新开源副总经理。

截止公告日，任大龙先生持有本公司 6,743,163 股股份，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任大龙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列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余学军，男，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第四军医大学本科，第二军医大学临床医学硕士研究生。曾任第二军医大学附属长海医院血液科医师、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上海交大昂立生物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吉凯基因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 年 9 月创立华道（上海）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至今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止公告日，余学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余学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所列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